

广州银行服务收费价目表-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

编号	收费项目	服务内容	收费标准	适用对象	备注	收费类型及依据
人民币支付结算						
0090001	个人同城跨行柜台转账汇款	通过柜台将个人客户的资金从本行账户（不含信用卡）转移到其他银行同城的账户	手续费每笔0.1万元以下（含0.1万元），收费1元； 0.1万—0.5万元（含0.5万元），收费2元； 0.5万—1万元（含1万元），收费3元； 1万—10万元（含10万元），收费6元； 10万—50万元（含50万元），收费10元； 50万—100万元（含100万元），收费15元； 100万—500万元（含500万元），收费30元； 500万元以上，收费50元	在本行开户的个人		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目录（发改价格[2014]268号）
0090002	对公同城跨行柜台转账汇款	通过柜台将对公客户的资金从本行账户转移到其他银行同城的账户	手续费每笔0.1万元以下（含0.1万元），收费1元； 0.1万—0.5万元（含0.5万元），收费2元； 0.5万—1万元（含1万元），收费3元； 1万—10万元（含10万元），收费6元； 10万—50万元（含50万元），收费10元； 50万—100万元（含100万元），收费15元； 100万元以上，按汇划金额的0.0015%，每笔最高不超过200元	对公	1、个人向救灾专用账户的捐款免收费；2、汇划财政金库、救灾、抚恤金等款项免收费；3、同城拨付财政拨款、税款、扶贫基金、养老基金、政府调剂基金、抢险救灾基金、国防经费、社保费免收费；4、根据客户书面委托，2小时内资金到账的加急即时业务，收费标准在此基础上上浮20%，但每笔最高收费标准不变；5、同城业务区域范围为网点所在地所属地市级行政区划	
0090003	个人异地跨行柜台转账汇款	通过柜台将个人客户的资金从本行账户（不含信用卡）转移到其他银行异地的账户	手续费每笔0.2万元以下（含0.2万元），收费2元； 0.2万—0.5万元（含0.5万元），收费5元； 0.5万—1万元（含1万元），收费10元； 1万—5万元（含5万元），收费15元； 5万元以上，按汇划金额的0.03%，每笔最高不超过50元	在本行开户的个人		
0090004	对公异地跨行柜台转账汇款	通过柜台将对公客户的资金从本行账户转移到其他银行异地的账户	手续费每笔1万元以下（含1万元），收费5元； 1万—10万元（含10万元），收费10元； 10万—50万元（含50万元），收费15元； 50万—100万元（含100万元），收费20元； 100万元以上，按汇划金额的0.002%，每笔最高不超过200元；职工工资、退休金、养老金等，收费2元	对公		
0090005	未在本行开户的个人现金汇款	将未在本行开户的个人客户现金汇入其他银行（含同城和异地）的账户	手续费每笔按汇款金额0.5%收取，最高不超过50元	个人		
0090006	支票工本费	出售给个人或对公客户的支票凭证	每份0.4元			
0090007	支票手续费	为客户办理支票签发业务	1元/笔	对公、个人	购买支票时收取，客户开户向本行交回未用支票时，按张数据实退回支票手续费	
0090008	支票挂失费	为客户办理支票挂失	按票面金额0.1%（不足5元收取5元）			